阳江市江城区农业农村局

江农农函〔2024〕106号

关于印发《2023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(第二批)--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资金申报指南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：

为做好2023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(第二批)申报工作，现将《2023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(第二批)--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资金申报指南》，印发给你们，请按要求认真组织申报工作。

阳江市江城区农业农村局

2024年7月22日

2023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(第二批）
——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资金申报指南

一、专项资金名称

2023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(第二批）--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资金。

二、专项资金扶持对象、范围、绩效目标、补助标准及申报条件

（一）扶持对象

江城区内农民合作社。

（二）扶持范围

本专项资金重点扶持农民合作社开展如下项目建设：

1.改善生产设施条件；

2.提升内部管理和生产经营能力；

3.加强品牌营销，联农带农和指导服务等工作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

通过实施该项目，发展优势特色产业，壮大不少于1家江城区农民合作社发展；提升粮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单产水平；改善新型经营主体。

（四）补助标准

1.对经审核符合条件的农民合作社进行评审，补助前1名，给予补助10万元。

（五）申报条件

申报对象为江城区农民合作社，需达到以下条件：

1.经工商部门登记成立并依法经营；

2.经营管理制度健全，会计核算规范，资产负债比例合理，具有连续盈利能力；

3.具备管护能力，能确保项目形成的资产发挥作用；

4.符合我区产业政策和现代农业发展方向；

5.土地流转在有效期内流转手续合法合规。

（六）申报程序和确定办法

符合条件的主体先由各镇（街道）农业主管部门推荐到区农业主管部门，再由区农业主管部门组织评审，择优推荐审定。

三、项目申报材料

（一）农民合作社

1.《2023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(第二批）--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资金申报书》（附件1）

2.农民合作社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3.农民合作社法人身份证及户口簿、家庭成员户口簿复印件；

4.农民合作社用地的产权证书或与有关单位签订的土地使用合同、协议等复印件；

5.农民合作社生产经营收支记录或财务会计报表；

6.农民合作社实地照片；

7.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

四、材料要求

各申报主体的申报请示，连同申报材料，用A4纸打印装订成册一式3份，纸质申报材料于2024年8月23日前报区农业农村局农村合作经济指导股，同时附上电子版本申报材料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李彬，电话：0662-3101923。

附件：1.2023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(第二批）--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资金申报书（农民合作社）

附件 1

2023 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(第二批）
--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资金
申报书（农民合作社）

项目单位：

通讯地址：

邮政编码：

联系电话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手　　机：

区级主管部门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第一部分：2023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(第二批）
--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资金项目申报表
（农民合作社）

申报单位名称		法人代表姓名	
法人代表身份		工商登记时间 （年 月 日）	
家庭人口数（人）		其中家庭劳动力（个）	
雇工数（人）		其中常年固定数（人）	
销售收入（万元）		净利润（万元）	
生产规模（亩、头、羽、箱、㎡）		年产量	
管理场所面积（㎡）		承包地和土地流转面积（亩）	
5年期以上流转面积（亩）		主营产品	
产品是否注册商标		产品得到何种质量认证（无公害、绿色、有机）	

注：各项指标均填报2023年度数据。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7">项目资金用途</td><td>具体项目及用途</td><td>金额（万元）</td><td>备注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申报单位意见</td><td colspan="3">本社对申报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，特申请立项。

法定代表人签名：　　项目单位公章：</td></tr>
<tr><td>镇（街道）农业主管部门意见</td><td colspan="3">（单位公章）
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区农业主管部门意见</td><td colspan="3">（单位公章）
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/table>

第二部分：2023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(第二批）
--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资金项目
实施方案（农民合作社）

一、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、资金投入情况及建设进度

三、项目预期目标及效益